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廖儷軒
電話：08-7320415#3627
傳真：08-7334090
電子信箱：a33013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108513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3944723_11108513800_1_3944723_11108513800_1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課程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日臺教學（六）字第1112801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民中小學教師發揮創意與教學專業知能，甄集優良課程教案，及發掘具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熱忱及專業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爰辦理旨揭教案甄選，以推動及落實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之全民國防教育。
- 三、旨揭教案甄選說明如下（實施計畫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甄選對象：

- 1、公、私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現職教師，含協同教學之教育人員、代理教師、兼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。
- 2、每件教案至多3名教師參與且任職學校須為相同縣市。

電子文
文騎

4

(二)收件方式：請各校於111年8月12日（星期五）前，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，俾利辦理薦報作業。

(三)評選方式：由教育部召開決選會議進行評選，擇優選出入選教案。

(四)獎勵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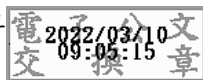
1、獎項：預計入選22名（若未達標準，得從缺）。

2、獲選人員獎勵：頒贈入選教案教師每人教育部獎狀一幀，並由教育部函請任職學校敘獎；每件教案覈實核予稿費最高新臺幣1萬元。

四、請轉知所屬鼓勵校內教師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